

证券代码：874571

证券简称：宇特光电

主办券商：国泰海通

江苏宇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请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 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中介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鉴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拟聘请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保荐机构及主承销商，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审计机构，聘请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为专项法律顾问，并与各中介机构分别签署相关服务协议。

二、审议及表决情况

2025年11月24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中介机构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025年11月24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中介机构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江苏宇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江苏宇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江苏宇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25日